

查核意見：

壹、損益決算之查核：

一、收入事項：

- (一)該公司本年度估列哈弗可探油案其他營業收入，經核溢列 6 億 1,152 萬 8,374.6 元，如數減列「什項營業收入」，同時調整減列「油氣權益」8 億 6,057 萬 1,530.6 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2 億 4,904 萬 3,156 元。
- (二)該公司本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經核分別溢列利益 11 萬 5,291.33 元及短列損失 7 萬 6,268.61 元，另依規定應就已實現利益部分沖轉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經核溢沖轉 3,139 萬 9,908.33 元，分別增列「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3,139 萬 9,908.33 元、「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資產損失」7 萬 6,268.61 元及「累積虧損」3,120 萬 8,348.39 元，並減列「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11 萬 5,291.33 元。
- (三)該公司漏未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辦理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迴轉，經核短列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6 億 5,514 萬 1,367.86 元，如數增列「資產減損迴轉利益」及減列「累計減損-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四)該公司在途貨品，經核短列 2 億 4,802 萬 3,230 元，如數增列「在途貨品」，並分別增列「應付帳款」2 億 4,738 萬 1,078.38 元，及增列「外幣兌換利益」64 萬 2,151.62 元。

二、支出事項：

- (一)該公司本年度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經核短列 342 萬 3,181.16 元，另捐贈外界資產，計 559 萬 7,568.71 元，誤列「累積虧損」，分別增列「資產報廢損失－資產損失」342 萬 3,181.16 元、「什項費用－資產損失」559 萬 7,568.71 元，並減列「累積虧損」902 萬 749.87 元。
- (二)該公司依權益法認列轉投資公司投資損失，經核溢列 2 億 46 萬 3,628.36 元，如數減列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投資損失」，及減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4,235 萬 900 元，另分別增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權益調整」4 億 8,498 萬 8,012.36 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3 億 2,687 萬 5,284 元。
- (三)該公司於海外設立公司之負債，經核短列 9 億 4,563 萬 4,464.42 元，如數分別增列「什項營業成本－加工費」及「應付費用」。
- (四)該公司在途材料，經核溢列 2 億 8,580 萬 7,983.5 元，如數減列「在途材料」，並分別減列「應付帳款」2 億 8,570 萬 7,666.88 元，及增列「外幣兌換損失－兌換損失」10 萬 316.62 元。
- (五)該公司行銷費用項下業務宣導費，列有屬公共關係費性質之婚喪賀儀及餽贈等支出 4 萬 5,300 元，如數修正轉列「行銷費用－公共關係費」。公共關係費經前揭調整增列後，較法定預算數超支 4 萬 3,028.88 元，如數減列「行銷費用－公共關係費」及增列「預付費用」。
- (六)該公司於沖減分擔員工保險費時誤列提繳工資墊償費用，計 21 萬 7,870 元，如數減列「研究發展費用－分擔員工保險費」及增列「研究發展費用－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 (七)該公司自用成品領用燃料，經核短列製造費用 15 萬 1,777.68 元，如數增列「銷貨成本」及減列「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 (八)有關國營事業經營績效獎金，本院業依立法院 102 年 1 月 11 日院會決議檢討研議其核算制度，並於同年 4 月間將「國營事業經營績效獎金核算制度檢討報告」函送立法院在案。另據以配修「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等通案性規定，及請相關主管機關修訂其所屬事業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與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等。該公司本年度決算用人費用（含資本支出）原列 212 億 6,552 萬 3,634.7 元，其中經營績效獎金依「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在其用人費用支付限額內，暫按員工薪資提列 1.4 個月考核獎金 15 億 2,190 萬 9,431.32 元及 0.9 個月績效獎金 9 億 4,267 萬 3,036.69 元。以上用人費用循例暫照列，俟主管機關專案審核經營績效獎金定案後，依案辦理。
- (九)本年度決算所得稅費用原無列數，經上述收支事項修正及虧損扣抵、投資抵減等調整結果，分別增列「遞延所得稅資產」5,360 萬 5,062.2 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5,566 萬 3,134.2 元，並減列「遞延所得稅負債」205 萬 8,072 元，未影響所得稅費用，予以照列。

以上收支事項修正結果，增列營業成本 9 億 4,578 萬 6,242.1 元，營業外收入 6 億 5,502 萬 6,076.53 元；減列營業收入 6 億 1,152 萬 8,374.6 元，營業費用 4 萬 3,028.88 元，營業外費用 1 億 9,190 萬 8,444.88 元，收支互抵後，淨增本期淨損 7 億 1,033 萬 7,066.41 元。

貳、盈虧撥補之查核：

一、盈餘事項：

- (一)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原無列數，經肆項資產負債部分修正增列8,582萬1,038元，核定為 8,582萬1,038元
- (二)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轉列數原列1億1,503萬6,575.37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減列2,218萬7,598.52元，核定為9,284萬8,976.85元。

二、分配事項：

填補虧損原列 1 億 1,503 萬 6,575.37 元，經一、盈餘事項修正增列 6,363 萬 3,439.48 元，核定為 1 億 7,867 萬 14.85 元。

三、虧損事項：

- (一)本期淨損原列 330 億 4,424 萬 8,922.13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 7 億 1,033 萬 7,066.41 元，核定為 337 億 5,458 萬 5,988.54 元。
- (二)累積虧損原列 660 億 2,934 萬 3,131.96 元，核與 102 年度決算審定數相符，予以照列。

四、填補事項：

- (一)撥用盈餘原列1億1,503萬6,575.37元，經一、盈餘事項修正增列6,363萬3,439.48元，核定為

1億7,867萬14.85元。

(二)待填補之虧損原列989億5,855萬5,478.72元，經壹項損益部分及一、盈餘事項修正增列6億4,670萬3,626.93元，核定為996億525萬9,105.65元。

參、現金流量之查核：

一、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64 億 2,208 萬 974.18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及肆項資產負債部分等修正，增列 13 億 4,872 萬 1,485.95 元，核定為 77 億 7,080 萬 2,460.13 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332 億 6,460 萬 3,341.47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及肆項資產負債部分等修正，減列 6 億 7,381 萬 7,514.05 元，核定為 325 億 9,078 萬 5,827.42 元。

三、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201 億 7,948 萬 1,132.29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及肆項資產負債部分等修正，減列 20 億 2,253 萬 9,000 元，核定為 181 億 5,694 萬 2,132.29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 66 億 6,304 萬 1,235 元，係減少現金之數，予以照列。

肆、資產負債及權益之查核：

一、資產事項：

- (一)存貨原列 1,615 億 7,937 萬 6,677.52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減列 3,778 萬 4,753.5 元，核定為 1,615 億 4,159 萬 1,924.02 元。
- (二)預付款項原列 166 億 6,982 萬 1,997.03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 4 萬 3,028.88 元，核定為 166 億 6,986 萬 5,025.91 元。
- (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原列 107 億 6,528 萬 5,491.29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 4 億 8,498 萬 8,012.36 元，核定為 112 億 5,027 萬 3,503.65 元。
- (四)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原列 176 億 9,572 萬 6,756.82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 6 億 5,514 萬 1,367.86 元，核定為 183 億 5,086 萬 8,124.68 元。
- (五)遞延資產原列 712 億 5,074 萬 7,121.96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減列 8 億 6,057 萬 1,530.6 元，核定為 703 億 9,017 萬 5,591.36 元。
- (六)遞延所得稅資產原列 316 億 7,178 萬 8,743.92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 5,360 萬 5,062.2 元，核定為 317 億 2,539 萬 3,806.12 元。
- (七)什項資產原列 54 億 7,640 萬 7,645.69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減列 15 萬 1,777.68 元，核定為 54 億 7,625 萬 5,868.01 元。

二、負債事項：

- (一)應付款項原列 653 億 6,442 萬 3,972.94 元，查其中「應付費用」帳列不休假獎金計 10 億 2,576 萬 4,862 元，依其性質如數轉列「其他應付款」，另員工福利金 5,117 萬 3,886.26 元，暫轉列「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俟主管或權責機關依相關規定查處後，依案辦理；「暫估應付機料款」經重新核算，計溢列 1,912 萬 1,228 元，依其性質，轉列「轉投資事業往來」；另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 9 億 730 萬 7,875.92 元，核定為 662 億 2,055 萬 7,962.6 元。
- (二)負債準備原列 286 億 3,069 萬 4,521 元，經查該公司未及調整員工福利精算損益 8,582 萬 1,038 元，如數分別減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及「累積虧損」，核定為 285 億 4,487 萬 3,483 元。
- (三)遞延所得稅負債原列 840 億 2,748 萬 9,942.87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減列 205 萬 8,072

元，核定 840 億 2,543 萬 1,870.87 元。

(四)什項負債原列 92 億 9,925 萬 2,468.78 元，經本負債事項(一)項修正增列 5,117 萬 3,886.26 元，核定為 93 億 5,042 萬 6,355.04 元。

三、權益事項：

(一)累積虧損原列 989 億 5,855 萬 5,478.72 元，查該科目項下「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帳列員工福利精算損益計 5 億 3,971 萬 1,539 元，依其性質如數轉列「累積虧損」，不影響其數額；另經貳項盈虧撥補部分修正增列 6 億 4,670 萬 3,626.93 元，核定為 996 億 525 萬 9,105.65 元。

(二)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原列 2 億 2,247 萬 1,674.07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 1 億 3,349 萬 5,262.2 元，核定為 3 億 5,596 萬 6,936.27 元。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原列負 12 億 4,977 萬 957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 4,235 萬 900 元，核定為負 12 億 9,212 萬 1,857 元。

(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原列 1,640 億 744 萬 8.77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 3,139 萬 9,908.33 元，核定為 1,640 億 3,883 萬 9,917.1 元。